

ICS 65.020.30
CCS B 43

DB21

辽 宁 省 地 方 标 准

DB21/T 3645—2022

豆科牧草半干青贮饲料加工技术规程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22-10-30 发布

2022-11-30 实施

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文件按照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。

本文件由辽宁省农业农村厅提出并归口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辽宁省农业发展服务中心。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：李傲楠、张丽君、赵刚、杜学海、李静、姚思名、王玲玲、金双勇、李宁、黄承俊、黄艳娥、王宁。

本文件发布实施后，任何单位和个人如有问题和意见建议，均可以通过来电和来函等方式进行反馈，我们将及时答复并认真处理，根据实际情况依法进行评估及复审。

归口管理部门通讯地址：辽宁省农业农村厅（沈阳市和平区太原北街2号），联系电话：024-23447862。

文件起草单位通讯地址：辽宁省农业发展服务中心（沈阳市皇姑区辽河街60号），联系电话：024-81845035。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